

提案三 有關「113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」臺北區評分參考表之中的【臺北區評分另注意事項】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方案一：格式錯誤最多可扣3分	方案二：格式錯誤最多可扣2分
<p>一、「一、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」不列入抄襲比對。</p> <p>二、「二、內容摘錄」須註明文字出處之頁碼，扣1分。</p> <p>三、「三、我的觀點」：此段為評分與抄襲檢核之主要段落，若有引用資料須加引號(中文用「」，英文用全形” ”)，否則視為抄襲作品；每次引用字數不得超過50字(不含標點符號)，若超過50字視為格式不符，扣1分。</p> <p>四、其他格式要求：不符者扣1分，扣分以1次為限，嚴重者請評審依評分參考表酌情處理。</p> <p>(一) 若選擇中文圖書，則以繁體中文撰寫閱讀心得；若選擇英文圖書，則以英文撰寫閱讀心得，作為參賽作品。</p> <p>(二) 閱讀心得參賽作品之撰寫，限全篇中文或全篇英文。標點符號依中英文書寫慣例輸入，不能混用。</p> <p>(三) 參賽作品標題及內容中不得有參賽者姓名及其就讀學校之名稱，以避免影響評審的公平性。</p> <p>(四) 全篇段落開頭須整齊一致，段落與段落之間空一行。</p>	<p>一、「一、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」不列入抄襲比對。</p> <p>二、「二、內容摘錄」須註明文字出處之頁碼。</p> <p>三、「三、我的觀點」：此段為評分與抄襲檢核之主要段落，若有引用資料須加引號(中文用「」，英文用全形” ”)，否則視為抄襲作品；每次引用字數不得超過50字(不含標點符號)，若超過50字視為格式不符，扣1分。</p> <p>四、其他格式要求：不符者扣1分，扣分以1次為限，嚴重者請評審依評分參考表酌情處理。</p> <p>(一) 若選擇中文圖書，則以繁體中文撰寫閱讀心得；若選擇英文圖書，則以英文撰寫閱讀心得，作為參賽作品。</p> <p>(二) 閱讀心得參賽作品之撰寫，限全篇中文或全篇英文。標點符號依中英文書寫慣例輸入，不能混用。</p> <p>(三) 參賽作品標題及內容中不得有參賽者姓名及其就讀學校之名稱，以避免影響評審的公平性。</p> <p>(四) 全篇段落開頭須整齊一致，段落與段落之間空一行。</p> <p>(五) 「二、內容摘錄」須註明文字出處之頁碼。</p>

決議：以方案二18票通過。本學年度【臺北區評分另注意事項】之格式錯誤最多扣2分。

七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：

提案單位/提案人：師大附中/陳昱安老師

案由：建議中學生網站新增報名後「切結書繳交」提示功能，提請討論。